

教育部國語教育進行概況

教育部國語教育進行概況

一、注音字母

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教育部召集全國二十二省、蒙古、西藏、華僑各代表並聘請音韻學專家，合共會員七十九人，在北京開讀音統一會，審定七千二百個普通漢字的音爲法定國音。（其中有六百餘字是近今通行的俗字，和科學上的新字，古來韻書和字典上所沒有的）又將從國音中分析出來的音素，定爲三十九個。採用筆畫最簡，而發音各與音素相似的古字，作表示這三十九個音素的符號，用來拼切各字的國音，這就叫做注音字母。（該會開會三個月，就閉會了。）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北京注音字母傳習所成立，並編定傳音的旗語（已經陸軍部採用）和電報號碼。（現在試驗）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在浙江省城開會，議決請教育部定國語標準，並推行注音字母，以期語言統一。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教育部令北京武昌奉天南京廣東成都六個國立的

高等師範學校附設國語講習科，傳習注音字母和國音，以養成各省的國語教員。同年十一月，教育部以正式公文公布注音字母，令全國人民傳習推行，現在把部令照錄如左：

『查統一國語問題，前清學部中央會議，業經議決。民國以來，本部鑑於統一國語必先從統一讀音入手，爰於元年特開讀音統一會，討論此事。經該會會員議定注音字母三十有九，以代反切之用，並由會員多數決定常用諸字之讀音，呈請本部設法推行在案。四年，設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以資試辦。迄今三載，流傳浸廣。本年全國高等師範校長會議，議決於各高等師範學校附設國語講習科，以專教注音字母及國語，養成國語教員爲宗旨，該議決案已呈由本部采錄令行各高等師範學校遵照辦理。但此項字母，未經本部頒行，誠恐傳習既廣，或稍歧異，有乖統一之旨。爲此，特將注音字母二十九正式公布，以便各省區傳習推行。如實有須加修正之處，將來再行開會討論，以期益臻完善。此令。』

注音字母表（依民國八年教育部令改定的次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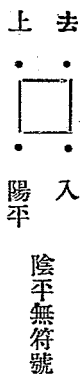
聲母二十四

ㄅ ㄆ ㄇ ㄈ ㄌ ㄋ ㄏ ㄒ ㄗ ㄘ ㄙ ㄊ ㄋ ㄐ ㄑ ㄒ ㄓ ㄔ ㄕ ㄖ ㄗ ㄘ ㄙ ㄔ ㄕ ㄖ ㄗ ㄘ ㄙ ㄔ ㄕ ㄖ

韻母十五

ㄩ ㄨ ㄩ ㄨ ㄩ ㄨ ㄩ ㄨ ㄩ ㄨ ㄩ ㄨ ㄩ ㄨ ㄩ

四聲點法 在字母(韻母)的四角作點，如——



濁音符號 在字母(聲母)的右上角作，『

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五月，教育部所設國語統一籌備會會員十人提議：字母中的「ㄣ」母，是表兩個音素，用時很不方便，應該增加一個字母，照章程召集臨時大會討論此案。議決：不另外增加字母，就在「ㄣ」母上面加一點作符號，爲「ㄣ」次序就列在「ㄣ」母之下，於是國音字母的數目，普通稱爲四十個。(ㄣ和ㄣ發音的分別，查國音對照表)

教育部國語教育進行概況

四

(附言)注音字母的發音和拼法,可參攷國音素表和國音對照表。(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印行)注音字母與中國語音的關係,和當時議決的情形,可參攷黎錦熙的國語學講義上編第二章;這書上編已由 Mr. A.R. Mackenzie 用英文繙譯,曾登載中國星期學校雜誌第九卷第一號。
(The China Sunday School Journal Vol. IX 1921. Nr. 1. 單行本也在上海商務書館出版)

二、國音字典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教育部設立國語統一籌備會,爲常設的機關。第一步的任務,就是國音字典的審查和訂正。自從民國二年讀音統一會閉會之後,由會長吳敬恒,會員王璞陳懋治等,將會中所審定的七千二百個漢字的國音,用注音字母一一拼成,逐字注上;又加上沒有審定的同音字六千五百餘,總共一萬三千七百餘字,編成一部國音字典。到了民國八年,這書一面已由商家出版;一面再由國語統一籌備會徵求全國會員的意見,並特別組織審音委員會,將這書審查訂正。

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八月,第六次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在上海開會,議決請教

教育部定北京音爲國音，並頒行國音字典。

同年十二月，教育部以正式公文頒布國音字典——公文中有幾段重要的話，附錄在下面：

『……………查前讀音統一會審定字音，本以普通音爲根據。普通即舊日所謂官音。此種官音，即數百年來全國共同遵用之讀書正音，亦即官話所用之音，實具有該案所稱『通行全國』之資格；取作標準，允爲合宜。北京音中所含官音比較最多，故北京音在國音中適占極重要之地位。國音字典中所注之音，什九以上與北京音不期而暗合者，即以此故。惟北京亦有若干土音，不特與普通音不合，且與北京人讀書之正音不合。本會此次修訂國音字典，凡遇原來注音有生僻不習者，已各照普通音改注。北京音之合於普通音者，當然盡量采取。至北京一隅之土音，無論行於何地，均爲不便者，則斷難曲從。全國教育會聯合會所欲定爲國音之北京音，當即指北京之官音而言，決非強全國人人共奉北京之土音爲國音也。至於聲調問題，公布注音符母之部令中，僅列陰平、陽平、上去、入、五聲，

並未指定應以何地之五聲爲標準。……蓋語音統一，要在使人人咸能發此公共之國音。但求其能通詞達意。彼此共喻而已。至於絕對無殊，則非惟在事勢上有所不能，抑亦在實用上爲非必要也。現在國民學校，業已施行國語教育，因之外間對於標準字音，需求孔亟。此國音字典，本爲標準字音，而作自經此次公布之後，國語讀音，悉當依此修正之國音字典爲準繩，以昭劃一。至語音本隨交通而遞有變遷，法令當順時宜而漸圖改進。此後當廣徵各方面之意見，與發音學、聲韻學、言語學等專家之所討究，俟事勢上有修訂之必要時，再行開會議決。此次編訂字典，釐正讀音，係統一語言之初步，規模粗具，功效易期。……』

三、小學校國文科改爲國語科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第五次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在山西省城開會，議決推行國語辦法六條，請教育部採擇施行：

- 一、全國師範學校一律添授國語科，並依據國音字典教授注音字母。
- 一、各縣勸學所及教育會，利用寒暑假時間，設立國語傳習所，招集本境小學

校教員，一律傳習國音，并依據國音字典補習注音字母。

一、各省檢定小學教員辦法，應加入『通習國語及注音字母』一項。

一、國民學校國文教科書，應即改用國語，高等小學國文教科書，應言文互用。

一、各省區教育會應設國語研究會。

一、提倡編輯國語辭典，國語文法，國語會話等書。

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一月，教育部以正式公文通令全國國民學校，一律改國文爲國語——自本年秋季起，國民學校一二年級先行改用語體文。中國自

從廢止科舉開辦學校以來，初等小學所用的國文教科書，還是科舉時代所用古體的文言文，到这才改用現代的語體文。這道公文，一方面是採用全國教育會聯合會的建議，一方面是根據國語統一籌備會的函請。籌備會的公函中，首段比較文言和語體的難易，看來可見從前教授文言文的曲折困難，現在摘錄於後：

『小學國文科改授國語，以現今普通教育界之趨向，幾於衆口一辭，本會揭此問題再三討論，愈以爲此議實施，不惟植統一國語之基，即教育普及與文字教

授。皆。得。事。半。功。倍。之。效。其。一，從教授方面觀察：文言教授，非用白話解釋，兒童即不能了解其語意；而譯文爲語，時杆格而難通。若逕用語體，則文言教授上之繁難悉可避免，更以其譯文爲語之時間，精究文字與語法，其實效當倍於曩時。其二，從學習方面觀察：吾國文字教授，音讀之外，尤須練習字形，分解字義；此在語體文字，已較西文稍形繁難。若教授文言，且不論語非習用，非幼年兒童所易記憶；加以文體用字，文義，文法等，皆須經白話之解釋，於此而學習之心得更苦煩重。觀於淺學者讀古書，雖深求而難辨句讀；幼兒學語，無教授而自然通曉，可以知國語教授之適於小學，非臆說也。其三，從應用方面觀察：國民學校教育，在使兒童所得之常識，即不升學，能供普通生活之用。如今之文言教授，四年畢業，任有如何之優良教師，任用如何之優良教授法，誰能保一般兒童之作文皆能通順？是在普通生活，已不能得文字之應用。若改語體，但使兒童熟識必須之字，練習語法，稍稍整理，則通俗之文，無不能作，可以斷言。……且山西省長已編有通俗國文教科書八本，以供國民學校之用；其書純用國語，已奉大部審定，試用

於山西全省。而據江蘇省教育會出版之新教育雜誌第二卷第一期內所載，有「小學校用白話文的研究」一題，則知江蘇各師範附屬小學校已大多數試用白話。是小學校之國文當改授國語，非少數人全憑理想之言，且已成爲顯著之事實。至注音字母，爲統一國音之關鍵，業經明令頒布，依序設施，本會期其效之速，更不能不望其行之厲……」

同年一月，教育部以正式公文修改國民學校令和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凡國文均改爲國語，並首先教授注音字母——現在附錄施行細則第四條全文如後。

『國語要旨，在使兒童學習普通語言文字，養成發表思想之能力，兼以啟發其智德。』

首宜教授注音字母，正其發音。次授以簡單語詞、語句之讀法、書法、作法。漸授以篇章之構成，並採用表演、問答、談話、辯論、諸法，使練習語言。

讀本宜取普通語體文，避用土語，並注重語法之程序。其材料，擇其適應兒童心理，並生活上所必需者，用之。

國語作法宜就讀本及他科目已授事項，或兒童日常聞見，與處世所必需者，令記述之，以明敏正確為主。

書法所用字體，爲楷書及行書。

凡語言文字，在教授他科目時，亦宜注意練習。

遇書寫文字，務使端正敏捷，不宜潦草。

同年四月，教育部正式通告各小學校和各書坊，凡國民學校所用各種教科書（文言體的）曾經審定者，分年作廢。中國中等各學校和小學校所用教科書，是採用『審定制』，由民間自由編輯，送請教育部審定，合用的就在政府公報上公布；過時要修改的，也逐年通告他們。這個通告，較爲重要，現在將他的內容列爲一表於後：

『國文（照舊制編的） 國一二用的

九年一律作廢

國三用的

（秋季始業）

十年夏季作廢

（春季始業）

十年冬季作廢

國四用的 } (秋季始業) 十一年夏季作廢
(春季始業) 十一年冬季作廢

修身(用文言編的) 國一用的(全係圖畫，暫准通用)

國二用的 九年作廢

國三用的 十年作廢

國四用的 十一年作廢

算術(用文言說明及設例題的) 教授時，修改為語體文。

一律用至十一年作廢。

唱歌(用文言文歌詞編的教本)……………一律改用語體。』

(附言)現在各書坊編印的小學國語教科書，已經審定的，列表於後，以便查考：

(書 名) (冊數和內容大概)

(出版處) (出版年月)

國民學校用新教育國語讀本 八冊第一冊上半本教注音字母 上海中華書局 九年十二月

國民學校用新法國語教科書 九冊首冊專教注音字母 上海商務印書館 九年七月

教育部國語教育進行概況

國民學校用新教材國語讀本

八冊第一冊上半本教字母

中華書局

國民學校用新體國語教科書

八冊須先用新法國語的首冊

商務印書館

高等小學校用新法國語教科書

六冊全用語體文

商務印書館

高等小學校用新教育國文讀本

六冊語體文和文言文參用

中華書局

(附)國民學校用新法會話讀本

四冊漢字注音

商務印書館

(附)國民學校用國音課本

一冊專教注音字母的連寫獨用法

中華書局

現在國民學校各科教科書，都改用語體文。上表所列，但就國語一科而言，他如修身、算術、唱歌、書坊都有新出的教科書。大約書名上有『新法』『新教育』兩種字樣者，大都是用語體文編的。至於高等小學各科，實在也應該全改用語體文，以剷除科舉時代咬文嚼字之遺毒。除上表已列兩種外，如歷史、地理、理科等，也可採用坊間用語體文編的新課本。

四、現在的進行

(一)整理漢字，並預備國語拼音。

中國的漢字，已經沿用了幾千年，（不過形體早已逐漸變更了）又是全國通行的統一的文字，（但俗體字和表方言的特別字已經造得不少了）所以一時不

能廢除。但是字形太多。筆畫太繁，必須大加改良，將形體筆畫減省許多，才能製作普及教育的工具。現在的計畫是——

(勺)搜集通俗所用的和古本書上的『簡筆字』，採定，列表，正式承認作正體字。
(並參用行草體的筆畫)

(文)提倡鑄造簡筆字的鉛字，使各種書報上一律通行。

至於中國語言，其中聯合兩字所成的『複音詞』很多，並不全是將一個字音表示一個意思的，所以單音的漢字雖只有四百五十餘個，（照國音計算），但複音的漢語，就很少音同而意不同的『詞』了。因此，國語有離開漢字而用字母拼音的可能性。現在的計畫，是——

(勺)採定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已經由國語統一籌備會決定採用的，有三種：一，印刷體；二，書寫體的楷書；三，橫行的草書。都是可以離開漢字而單行的。民國十一年五月，教育部以正式公文公布。照錄訓令一通如左：

『案准國語統一籌備會會長張一麐函開：本會於民國八年開第一次大會時，

會員陳恩榮等提出加添注音字母草書請部公布議案，議決先由各會員草定體式，暫行自由試用。至民國十年，開第三次常年大會，陳會員復提議：將會員所編製試用之草書數種，從速審定，請部頒行。又會員錢玄同提出規定國音字母體勢議案，江西籌備國語統一會亦來函提議請創造注音字母草書，照章特別組織審定注音字母正草書法體式委員會，詳加研討。該委員會開會多次，逐字推勘，已採定印刷體一種，書寫體楷書草書各一種，依式寫定，附以說明。查自民國七年注音字母正式公布以來，印刷書報，常有此種字母，雜出於字裏行間，徒以體式未定，筆書多歧，宋體既易混於漢字，楷筆更難冀其美觀。至於單行書寫，尤無程式結構，任意則混亂而難於識別，點畫不苟，又笨拙而不適於疾書。以故學童習字，多未能利用字母以爲初階，即尋常記事通函，既苦速寫之不便，又嫌觀覽之易淆。凡此種種，實足爲注音字母推行上之障礙。蓋或有傷美育爲慮，或以無當實用相譏，皆由書法體式未經悉心攷究，與以審定之故。本會既以會員數年之試驗，又經委員會多次之商討，採定此

三種書法體式，合行依據疊次議決案，將注音字母書法體式五百份呈上。應請大部公布頒發，俾此後印刷、鑄造、字母、銅模及教育界、教學字母書法，均得有所準繩，以利推行而昭劃一。等因到部。查該會組織以來，經數年之試驗，詳密之探討，依據歷次議決，所有採定之三種書法體式，均屬簡易適用。除公布並咨行各省查照，廣印頒發外，合亟將印就之注音字母書法體式附發十份，令仰遵照，依法教授，俾示劃一而謀普及，是爲至要。

(文)編定國音素表和對照表——用意有二：一，用萬國音標和國音字母對照，使國語的發語標準更加精確；將來用直標語言的拼音文字，才不至妨害語言文字的統一。二，用各國語的羅馬字母和國音字母對照，將來也可以選定一套羅馬字母來作國音字母的別體，使國語的拼音文字漸漸地趨于世界化。

(口)設立中國語音學測驗所，用科學的實驗的方法，調查本國各地的方音。——用意有二：一，將測驗的結果，製成統計的圖表和說明，爲對於世界學術上的

一種貢獻。二、就國音字母，添製各地方口語的『閩音字母』，用來拼切各地的方言，可以作調查方言和方言文學（如民間的歌謠、傳說等）的工具，更可以作通俗教育和補習教育的利器。

（二）編纂國語詞書。以國語中所用的『詞』為主；一個字表一個意思的是單音詞，兩個字以上聯合表一個意思的是複音詞。每詞採定一個作標準，各將古語的變遷、方言的比較，附註於下。這和從前的『字典』專以單個的漢字爲主的，大不相同。——在國語的拼音文字中，凡『詞』不論長短，必定連寫。『詞』是語言的單位；單位的形狀，既有一定，不使有同音的重複，又各有標準的音，讀就可算是國語拼音的文字，而不僅是國語的拼音了。

（二）推行國語教育

（一）擬設國語專修學校

國語統一籌備會擬有辦法大綱，現在轉錄於後面

（一）先設四處如左，再視各地方言之難易，以次分區設立。

(7) 北京一處——爲中樞。北部各省及蒙新等處屬之，並調查北方官話區域內之特別方言。

(8) 上海一處——東部各省屬之，並調查蘇浙徽饒等系之方言。

(9) 廣州一處——南部各省及南洋華僑屬之，並調查閩粵等系之方言。

(10) 漢口 (或武昌) 一處——中部及西南各省屬之，並調查南方官話區域內之特別方言。

(2) 學科暫定九門如左：每門可再分子目，任人選修。

國音 發音學 (Phonetics) 本國聲韻沿革

國語文 國語文法 國語文學史

國語會話 言語學 (Philology)

國語教學法

(附) 國語練習 (如談話、演講、及作文等)

(3) 應地方社會及教育界之需要，隨時分設各科：

(A) 專修科 研究專門學理，並實習測驗者入之。

(B) 師範科 預備任小學國語教員者入之。

(C) 普通科 各界人士及一般平民，凡志願學習國語者分別入之。

(D) 定期講習科 暑假、寒假、或星期日開設之。

教育部國語教育進行概況

(4) 關於測驗語音，或調查方言，以及統計、編纂、宣傳等事，可隨時組織種種調查會、編纂會、講演會等。
(5) 附設國語陳列所，陳列關於國語之一切印刷物、圖表、器械（如國語留聲機、發音測量器等），等，任人參攷遊覽。並備各界或他邦考察國語者之詢問。

(6) 附設國語練習會，定期練習，評定甲乙，酌給獎勵，以資提倡而謀普及。

自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以後，教育部在北京辦過國語講習所三次，學員或在本京考取，或由各省區攷選派送。全國廿二省都派有學員。畢業的共有三百五十三人。此外如國立各高師、各省教育廳、各師範學校，以及各縣勸學所、教育會，開辦這種短期的國語講習所的也很不少。教育部又於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三月，以正式公文通行各省，凡師範學校及高等師範，均應酌減國文鐘點，加授國語。附錄公文於後：

『查國民學校一二年級，自民國九年秋季起，先改國文爲語體文，以期收言文一致之效，業於九年一月通行在案。師範學校與高等師範學校，爲造就師資之地，關於國語教育之必修科目，如語體文、注音字母、發音學、國語沿革、國

語文法、國語教授法等，自應分年學習，以便將來傳授之用。茲定本年下學期起，凡師範學校暨高等師範學校，均應酌減國文鐘點，加授國語，以爲國語教育之準備。……』

但現在因爲要使國語教育普及於一般民衆，又要使一般學者容易得到專精研習國語學術的機會，所以於正式學校系統之外，打算在國中的重要地點設立此種國語專修學校。

（文）提倡各地方組設研究與推行國語的團體

這類團體，性質上可分爲兩種：第一種，是附設於行政官廳的。在中央就是教育部的國語統一籌備會。於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成立後，即由部行文各省區，各設一『某_{〔省〕}籌備國語統一會』。因爲國語教育，是幾千年來一件大改革的事情，若是官廳方面不盡力提倡指導，則社會方面更多懷疑與阻滯，所以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三月，教育部又行文各省區催設。現在照錄公文於後：

『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函稱：上年六月，敝會函請大部分行各省區分設籌備

國語統一會，業蒙採納照行在案。近據調查實際狀況，各省區遵照辦理者尙屬寥寥；且有開辦不久，因經費被裁，致難支持情事。此與大部積極推行國語教育之意相去太遠。敝會公同商議，以爲此事應仍請大部分行未設籌備國語統一會各省區，俾限期成立；並籌出經常臨時各費，不得挪作別用。庶各省區之籌備國語統一會，可以迅速成立；國語教育乃易進行等語前來。相應咨請貴署查照，迅將籌備國語統一會限期設立，並籌定經常臨時各費，以資進行；仍將辦理情形咨報備核。』

第二種，是人民自由組織的團體。最早的就是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於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在北京成立。這個會，實在是近年在社會方面實行國語運動的一個有力的大團體。到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因爲上海地方是全國印刷業和出版業的中心，所以特分組一個『支部』於上海，發行一種定期出版物，叫做國語月刊。像這種的團體，各省教育界自行組織的也很多，大都也名爲國語研究會。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十月，教育部據國語統一籌備會第三屆大會

的議決案，行文各省，凡國民學校均應組織國語研究會。附錄公文於後：

『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函稱：本年八月常年大會，會員張國仁提出各學校宜一律用國語教授一案，其辦法要在各學校設國語研究會，作實行用國語教授之預備，當時經大會議決成立。茲又經幹事會覆議，均以此事極為重要。現將原案鈔錄全份，送請大部行文京師學務局，各省區教育廳，令知所屬各學校一律組織國語研究會，以便將來各教員皆得研究國語，練習國語，預備各科均用國語教授等語。相應鈔同原案，咨請貴署查照，轉令所屬各國民學校遵辦可也。』

附鈔原案一件

張國仁在大會提出各學校宜一律用國語教授原案

現在統一國語的聲浪，一天高過一天，真是一種好現象；可是還有更進一步的希望，就是各學校能用國語教授才好。現在各學校找一個國語教員，每星期有一兩點鐘國語，也就算是很熱心提倡國語了。不過一學校裏面，教員多的有數十人，少的有十餘人；倘若除國語教員之外，其餘的仍用方言，這不是實做成『一齊人傳之，衆楚人咻之』那句老話了麼？並且學生看見先生如此，他們也是如

教育部國語教育進行概況

此，那末，還是方言力量來得強，國語勢力來得弱；這如何能收國語統一的功效呢？

大凡一件事體，不能推行，總有原因。像教員不能用國語教授，並非有意為難，實係素無此種研究，一旦要他改變腔調，未免苦人所難。現在要解決這種困難，必定要從教員本身研究起。所以，此刻談國語統一，農人不能說，是不要緊的；商人不能說，是不要緊的；倘若教育界的人也不能說，還有甚麼統一的希望呢？

各學校應設一『國語研究會』，由全體教職員組織之。每星期總有一個機會，大家聚談聚談。雖不能立刻怎樣好，但是拿上語法去一點，能說幾句藍青官話，也要比純粹土音土語好得多。何況教職員都是受過教育的人，國語這件事，也不是極困難的；苟能大家好好研究，國語方面，總可以得到一點進步。像這種事體，各學校並不要花費多少金錢，確實可以得到利益，為甚麼還不進行呢？

(7) 提倡並改良關於國語的出版物

就這種出版物影響所及的各方面，可分為三大類：

(一) 新文藝類。自從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新青年、新潮等雜誌提倡文學改革以來，白話文在學術上漸漸盛行。文藝界的創作和翻譯（定期刊，如小說月報，詩，文學旬刊，戲劇等專集，創作的如嘗試集，女神等，翻譯的如易卜

生集等，又或彙爲叢書，如俄國文學叢書等）哲學，社會思潮，及其他科學的論著和譯述，大都是使用國語的。

(一) 兒童讀物類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以後，出版的比以前加多，並且完全是使用國語的。（如兒童文學叢書，新法故事讀本，兒童世界，小朋友等）

(二) 民衆文學類 這種出版物，流行於民間的很多，並且已經有了五六百年的歷史。可是他們所用的白話，有的很有國語文學的價值；（如儒林外史，水滸傳，石頭記等）有的又太過於陳腐簡陋，（如大多數的小字本下等小說，彈詞，唱本之類）須大加淘汰和訂正。又近來屬於此類的新作品還很少，大約是新起的作家還沒有『到民間去』的緣故。

以上三類出版物，都是使用國語的，都與國語教育有很密切的關係。現在對於他們的計畫，是——

(一) 隨時調查，批評，介紹。

(二) 對於第三類出版物，特別注意改良，並提倡創作。

教育部國語教育進行概況

二十四

- (三) 提倡。字。旁。注。音。並。選。擇。成。音。字。
- (四) 謀。語。詞。與。文。法。的。整。理。和。改。進。

(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五月)

52
7842
9